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航安”）为首创担保提供人民币 4,900.00 万元的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首创担保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900.00 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相关年度授权担保额度内）

●本次反担保为京航安为首创担保给京航安借款业务提供担保的反担保。

●公司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风险提示：若被担保人受国家政策、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发生完全或部分无法履约的情况，京航安可能存在承担担保金额范围内相应担保责任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京航安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申请借款业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4,900.00万元，借款使用条件为杭州银行指定首创担保为该项借款业务提供担保，并由京航安以其不动产为首创担保提供反担保。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1年4月25日）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5月17日）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首创担保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900.00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2）。上述担保事项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230.8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长安兴融中心4号楼3层03B-03G

法定代表人：黄自权

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债券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首创担保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8,672.77	594,840.29
负债总额	193,623.65	213,857.38
净资产	375,049.12	380,982.91
	2020年度 (经审计)	2021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127.37	27,702.04
净利润	18,739.07	10,868.99

为首创担保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创担保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反担保人：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

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反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反担保金额：人民币4,900.00万元。

抵押物：京航安位于北京市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为X京房权证东字第065461号、第065462号、第065465号、第065466号、第065468号、第065471号、第065472号、第065474号。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业务是为了满足京航安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京航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管控权。京航安业务运行良好，具备良

好的偿债能力，京航安反担保对象首创担保经营情况稳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上述公司提供的担保未发生过逾期情形。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838,979.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519,852.70万元，分别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263.70%、163.40%，其中：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798,979.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485,252.70万元，分别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51.13%、152.52%；公司对其他公司的担保总额为40,000.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34,600.00万元，分别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2.57%、10.88%，公司对外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形。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